2023年度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参与市场体系建设规划，对新建市场可行性报告进行论证。

（二）搞好市场物业的经营管理和设施维修、改造及资产管理。

（三）开发市场资源，搞好市场交易，促进市场繁荣。

（四）开展多种经营，为市场经营者提供经营条件和信息、储运、生活等方面的有偿服务，搞好环境卫生和消防安全，规范市场管理。

二、机构设置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部门内设3个机构：分别是综合股、市场开发股、经营开发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我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2023年度，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纳入本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分别是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63.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51.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63.8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63.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763.83	**总计**	62	1,763.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63.83	1,76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89	6.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640.57	1,64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78	10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59	12.5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63.83	1,763.83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89	6.89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640.57	1,640.57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78	103.7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59	12.5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63.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51.24	1,751.2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59	12.5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63.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63.83	1,763.8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763.83	**总计**	64	1,763.83	1,763.8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63.83	1,763.83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89	6.89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640.57	1,640.57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78	103.7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59	12.5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8.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86.68	30201	办公费	34.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2.83	30202	印刷费	4.4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1.8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5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46	30206	电费	10.9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75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8.7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65	30211	差旅费	42.3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12.2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2.5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8.8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4.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4.5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1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51			
	人员经费合计	1,503.45					公用经费合计	260.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	0.00	0.00	0.00	0.00	2.00	0.29	0.00	0.00	0.00	0.00	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763.8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56.73万元，下降8.16%，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未清算资金财政收回结转下年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763.8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63.83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763.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63.83万元，占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763.8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56.73万元，下降8.16%，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未清算资金财政收回结转下年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63.8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56.73万元，下降8.16%，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未清算资金财政收回结转下年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63.8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751.24万元，占99.2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59万元，占0.7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669.92万元，支出决算为1,763.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62%。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8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务记账过程中针对经费指标按预算下达的款类进行记账，未做相应的调整。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669.92万元，支出决算为1,640.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未清算资金财政收回结转下年开支。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3.78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务记账过程中针对经费指标按预算下达的款类进行记账，未做相应的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59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度存在亡故职工，按规定申领了死亡抚恤金并列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63.8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03.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260.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0.29万元，完成预算的14.50%。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按照上级有关精神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9万元，完成预算的14.50%，占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万元。2023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0.29万元，完成预算的14.50%。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按照上级有关精神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9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接待工作。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5个、来宾1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严格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方城县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方城县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方城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方城县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

一是绩效目标管理：在编制预算时，对本部门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共0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金额0万元，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同时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本部门共有15个项目，涉及金额1673.92万元，

按要求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同时按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二是绩效监控：2023年09月份组织对本部门所有项目（政策）以及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进行了“双监控”，涉及11个项目，07月份预算执行数1059.24万元，执行率63.43%。

三是绩效自评：组织本部门对所有预算项目（政策）及部门整体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自评15个项目，涉及金额1673.92万元。

四是部门评价：本部门选取1个项目，涉及金额244万元，作为本年度部门重点评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管理、组织管理、完成进度及综合效益情况进行了客观全面的评价，共发现问题2条，针对性提出建议2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年对本部门15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12个，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2个，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1个，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0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年人员经费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99.95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度人员经费资金小部分未支付，原因是人员经费存在缺口，待补齐缺口部分统一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预算时准确核算年度人员经费需求，通过增加非税收入弥补经费缺口。

二、2023年中心及各市场所办公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1.51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度部分预算资金未及时清算，财政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列支。下一步改进措施：需要及时联系财局支付中心予以及时清算。

三、工伤保险项目自评得分为90.29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保障人数分值较低，原因是目标设定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准确条填报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各项数值，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四、退休人员文明奖项目自评得分为8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度资金未支付，原因是单位整体文明奖资金存在缺口暂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相关项目资金年初准确核算，积极协调相关经费保障人员各项奖金补贴及时发放。

五、退休物业补贴项目自评得分为6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度资金未支付，原因是当年度物业补贴经费不足，暂时未予以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相关项目资金年初准确核算，积极协调相关经费保障人员各项奖金补贴及时发放。

六、养老保险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七、医疗保险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成本指标分值较低，年初设定成本指标（经济指标值）不合理。准确条填报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各项数值，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八、住房公积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0.29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产出指标中保障人数分值较低，原因是目标设定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准确条填报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各项数值，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九、2022年乡镇工作人员补贴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2022年遗属补助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一、2022年驻村帮扶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二、公用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三、建筑垃圾消纳场租赁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度人员经费资金部分未支付，原因是财政未支付统一安排结转下年列支。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监控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积极协调财政局予以支付。

十四、刘庆军、张兆松丧葬费及抚恤金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五、在职人员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8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度资金未支付，原因是当年度津补贴经费存在缺口，暂时未予以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相关项目资金年初准确核算，积极协调相关经费保障人员各项奖金津补贴及时发放。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2023年度1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2023年中心及各市场所办公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1.51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度部分预算资金未及时清算，财政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列支。下一步改进措施：需要及时联系财局支付中心予以及时清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三、结余类科目

（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2023年人员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8.86	1408.86	1401.58	10	99.48 %	9.95
	财政拨款	1408.86	1408.86	1401.58	-	99.4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职工人数和工资标准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年度人社局审批工资标准和人员考核结果，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支付相关资金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限，予以支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度，梳理年度帮扶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职工工资津补贴发放、社保费足额缴纳		单位职工工资津补贴发放、社保费足额缴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投入的经济成本	≤1478.55万元	1401.5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职工总人数（在职加退休）	=218人	218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保障工资津补贴及社保费支付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的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98%	5	5	0.00	
总分					100	99.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心及各市场所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4	244	146.68	10	60.11 %	6.01
	财政拨款	244	244	146.68	-	60.1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单位年度资金预算金额参考中心及各乡所历年开支情况，并根据本年度实际工作任务目标合理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预算资金依据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完成的进度，按计划拨付相关经费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相关资金支出时，严格按照单位的财务管理规范，按资金审批权限，依程序审批支付，确保预算资金开支的合规合理。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单位年度内落实中心年度预算绩效考核机制，梳理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确保预算资金投入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完成全年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做好乡镇区及所辖行政村环境卫生清扫保洁监督管理、市场经营秩序管护等业务工作，镇区整体环境面貌得到更进一步改善。		年度内，顺利完成了全年的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辖区内市场经营秩序得到有序规范；所负责乡镇镇区及部分自然村的环境卫生清扫工作有序开展，人居环境得到明显的改善；部分乡所负责的辖区内消防应急工作常态化开展，为当地的安全生产提供了有力保障；顺利完成了当地党委政府临时交办的其他各项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230万元	146.88万元	10	6.39	-36.14	年度部分预算资金未及时清算，下一步需要及时联系财局支付中心予以及时清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监管	≥341行政村	341行政村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乡镇街区及部分自然村环境卫生	=15乡镇	15乡镇	10	10	0.00	
		市场经营秩序管护	=15乡镇	15乡镇	5	5	0.00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1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征收生活垃圾处理费	≥337万元	473万元	15	14.11	10.36	垃圾处理费征收年度总任务超额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力规范乡镇街道的市场经营秩序和环境卫生	=15乡镇	15乡镇	5	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垃圾对环境的污染	≥15乡镇	15乡镇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地居民、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1.5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工伤保险						
主管部门	方城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1	0.01	0.01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01	0.01	0.01	-	100.0 %	-
	政专户管理资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财证全供人员的工伤保险标准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年度工伤保险缴费进度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支付相关资金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度，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及时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	单位及时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投入的经济成本	≤0.22万元	0.01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缴纳工伤保险的职工人数	=174人	5人	10	0.29	-97.13	本项目资金只涉及单位财政全供人员，不包含非全供人员，属正常情况。
	质量指标	保障缴纳工伤保险费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缴纳工伤保险费是否及时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单位职工工作积极性	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98%	5	5	0.00	
总分					100	90.2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退休人员文明奖						
主管部门	方城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84	15.84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15.84	15.84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人数和文明单位批复文件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和人员考核结果，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支付资金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限，予以支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度，梳理年度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退休人员文明奖及时发放		单位人员文明奖因存在缺口未及时发放，计划缺口补足后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投入的经济成本	≤0.72万元	0万元	10	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文明奖发放的退休职工人数	=2人	2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保障文明发放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保障文明奖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退休人员应享受待遇情况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退休职工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退休物业补贴						
主管部门	方城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43	0.43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43	0.43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财政供养人员人数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年度相关资金指标下达了发放周期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支付相关资金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限，予以支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度，梳理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退休职工物业补助及时、足额发放。		单位整体工作完成较好，但是当年度物业补贴经费不足，暂时未予以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投入的经济成本	≤0.44万元	0万元	10	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物业补助发放的人数	=2人	2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退休物业补助发放的足额率	=100%	0%	10	0	-100.00	当年度物业补贴经费不足，暂时未予以发放，计划物业补贴经费指标全部到位后予以发放。
	时效指标	退休物业补助发放是否及时	及时	0%	10	0	-100.00	当年度物业补贴经费不足，暂时未予以发放，计划物业补贴经费指标全部到位后予以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休人员应享受待遇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职工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6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方城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	0.5	0.5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5	0.5	0.5	-	100.0 %	-
	政专户管理资：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职工财政供养人数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年度社保缴费进度，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支付相关资金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限，予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度，梳理年度工作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养老保险费及时足额缴纳		单位养老保险费已经及时足额缴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缴纳养老保险投入的经济成本	≤8.66万元	0.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缴纳保险的职工人数	=174人	174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保障缴纳养老保险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保障缴纳养老保险是否及时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单位职工工作积极性	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医疗保险						
主管部门	方城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58	53.58	53.58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53.58	53.58	53.58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职工人数和社保费缴纳标准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年度社保征缴计划，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支付帮扶资金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限，予以支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度，梳理年度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职工医疗保险费及时、足额缴纳。		单位职工医疗保险费及时、足额缴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投入的经济成本	≤4.33万元	53.58万元	10	0	1137.41	年度指标值只涉及了单位财政全供人员，实际完成值包含了非全供人员，属正常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映保障的缴纳医疗保险的职工人数	=174人	174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保障缴纳医疗保险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缴纳医疗保险是否及时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单位职工工作积极性	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住房公积金						
主管部门	方城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35	0.35	0.35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35	0.35	0.35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财证全供人员情况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年度公积金缴费进度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支付相关资金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限，予以支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度，梳理年度帮扶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及时缴纳		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及时缴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投入的经济成本	≤6.35万元	0.3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映保证缴纳公积金的职工人数	=174人	5人	10	0.29	-97.13	本项目资金只涉及财政全供人员，不涉及非全供人员，属正常情况。
	质量指标	保障公积金足额缴纳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保障公积金缴纳是否及时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的单位职工工作积极性	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8%	5	5	0.00	
总分					100	90.2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2022年乡镇工作人员补贴						
主管部门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0.57	50.57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50.57	50.57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乡镇工作人员人数和和人社部分审批情况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年度乡镇工作人员考核达标情况，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支付相关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限，予以支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度，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2022年单位乡镇工作人员乡镇补贴及时发放，保障2022年办公经费及时支付	2022年单位乡镇工作人员乡镇补贴及时发放，2022年办公经费及时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投入的经济成本	≤55.08万元	50.57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经费乡所个数	=17个	17个	10	10	0.00	
		保障乡镇工作人员人数	=95人	95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的合理性	合理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的及时性	及时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乡镇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3	3	0.00	
		乡镇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2	2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2022年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53	2.53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2.53	2.53	-	100.0 %	-
	政专户管理资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享受遗属补助人数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年度遗属补助发放相关要求，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支付相关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限，予以支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度，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单位已故职工遗属补助及时发放，为遗属人员基本生活提供保障。		单位已故职工遗属补助及时发放，遗属人员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投入的经济成本	≤2.53万元	2.53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遗属人员补助发放的人数	=8人	8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是否及时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遗属人员基本生活是否得到保障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2022年驻村帮扶经费						
主管部门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2.2	42.2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42.2	42.2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驻村帮扶第一书记和帮扶责任人的人数和帮扶任务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年度帮扶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和帮扶人员考核结果，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支付帮扶资金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限，予以支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度，梳理年度帮扶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主要依据县委、县政府关于驻村扶贫工作保障的要及本单位驻村帮扶工作实际成效设立，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市场中心依照县委、县政府、县扶贫办要求开展驻村帮扶工作的相关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和差旅费。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市场中心派出的驻村工作第一书记和帮扶责任人高效、有序的开展相关驻村扶贫工作，帮助对口帮扶的各行政村开展各项工作、监督执行落实各项扶贫政策、巩固脱贫成果，为全县的扶贫工作履职尽责。		2022年度单位扶贫工作完满完成，驻村书记能履职尽责，完成所在行政村的扶贫相关工作，有力推动当地脱贫工作，帮扶责任人能按规定及时对 所帮扶对象进行帮扶，宣传政策、落实政策，巩固了脱贫成果，提升了脱贫成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完成年度项目目标所需要的经济成本	42.2	100%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确保单位7名驻村扶第一书记有序开展工作	=100%	100%	10	10	0.00	
		确保单位122名帮扶责任人顺利开展入村帮扶工作	=100%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扶贫人员能够按规定落实扶贫工作，履行自身职责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顺利完成年度内扶贫任务	≥100%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反映所帮扶村的群众对单位扶贫工作的认可度	扶贫成效显著、脱贫成果得到巩固，帮扶对象认可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反映所在村级群众对单位扶贫工作的认可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5	4.5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4.5	4.5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单位年度资金预算金额参考中心及各乡所历年开支情况，并根据本年度实际工作任务目标合理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预算资金依据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完成的进度，按计划拨付相关经费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相关资金支出时，严格按照单位的财务管理规范，按资金审批权限，依程序审批支付，确保预算资金开支的合规合理。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单位年度内落实中心年度预算绩效考核机制，梳理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确保预算资金投入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2022年未支付的办公经费及时支付	单位2022年未支付的办公经费已经及时足额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投入的经济成本	≤6.9万元	4.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经费涉及乡所的数量	=17个	17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保障经费拨付的合理性	合理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的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各项工作开展	保障	100%	15	15	0.00	
		保障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保障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建筑垃圾消纳场租赁费						
主管部门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8.7	9.35	10	50.0 %	5.00
	财政拨款	0	18.7	9.35	-	5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驻场地租赁情况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年度垃圾场租赁合同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相关资金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限，予以支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城区建筑垃圾消纳场正常运行，充分发挥建筑垃圾消纳功效。	城区建筑垃圾消纳场正常运行，充分发挥建筑垃圾消纳功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1.10-2023.10月份建筑垃圾消纳场地租赁支出的合理性	≥100%	100%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期限内建筑垃圾合理处理消纳	=2年	2年	15	15	0.00	
	质量指标	确保建筑垃圾消纳处理及时、彻底	≥98%	98%	15	15	0.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及时消纳处理建筑垃圾，保障城区整洁环境	≥95%	96%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委、政府和当期群众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刘庆军、张兆松丧葬费及抚恤金						
主管部门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2.59	12.59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12.59	12.59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亡故职工人员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人社局相关审批手续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支付相关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限，予以支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度，，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亡故职工2人丧葬费和抚恤金及时发放		位亡故职工2人丧葬费和抚恤金及时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反映投入 的经济成本	≤12.59万元	12.59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已故职工丧葬费和抚恤金发放的人数	=2人	2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丧葬费和抚恤金发放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安抚单位已故职工遗属情况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年05月

项目名称	在职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方城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方城县市场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12	0	10	0.0 %	0.00
	财政拨款	0	3.12	0	-	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预算资金根据单位财政全供人数人数据实测算。		5	5	
	拨付合规性		单位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和考核结果，依规拨付。		5	5	
	使用规范性		单位在审批支付相关资金时，严格落实单位财务规章制度，按照资金审批权限，予以支付。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年度内，落实预算绩效考评制度，梳理年度帮扶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确保预算资金发挥实效。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支出足额发放，保障单位工作正产开展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但是部分工资资金因存在缺口未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放映投入的经济成本	≤18.2万元	0万元	10	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映保障单位工资发放的职工人数	=174人	174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的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是否及时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工作开展情况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80		